



长宏科技

NEEQ : 831148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8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2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 股份公司/长宏科技	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泰君安、推荐主办券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相关规则文件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锅炉	指	指的是一种利用燃料或其他能源的热能把水加热成为热水或蒸汽的机械设备
锅炉压力	指	通常所指的锅炉压力（压强）即表示垂直于容器单位壁面积上的力，用“Mpa”表示，旧单位“公斤力/厘米 ² ”（kgf/cm ² ）
锅炉热效率	指	是指锅炉或有机热载体炉在热交接过程中，被水、蒸汽或导热油所吸收的热量，占进入锅炉的燃料完全燃烧所放出的热量的百分数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曹希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莉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风险	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环保型工业锅炉的需求量增多。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锅炉分会和国家统计局统计的数据，自 2003 年以来到现在，中国工业锅炉行业规模由当初 500 多家企业发展到 5,000 多家。随着现代企业制度的推进实施，工业锅炉行业企业的改组、改造、兼并、联合步伐加快，企业集团和股份制企业将逐渐增多。如果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持续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品牌影响力、确保行业领先地位，企业将有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致使应收账款不能收回，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3、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享有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按 15%征收的政策，如果国家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被持续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将不能享受上述有关增值税和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继续加剧	受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影响，钢材市场价格波动加剧，提高了对公司成本管理的要求，公司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应对，并取得一定成效，但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依然存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nan ChangHong Boiler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长宏科技
证券代码	831148
法定代表人	曹希新
办公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3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唐跃宇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13575151530
传真	0734-8433668
电子邮箱	154673640@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nchbc.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3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04-30
挂牌时间	2014-09-19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锅炉、压力容器和环保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7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曹希新、吴四娥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曹希新、吴四娥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400687436942R	否
注册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3号	否
注册资本(元)	7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文爱凤 王培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6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1,234,282.22	50,070,792.03	22.30%
毛利率%	24.77%	31.3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851.98	1,826,855.07	-64.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938.69	685,916.72	-8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6%	2.2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17%	0.83%	-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66.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0,760,310.03	104,991,963.61	5.49%
负债总计	38,430,978.26	21,343,901.87	80.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329,331.77	83,648,061.74	-13.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3	1.19	-13.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91%	21.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70%	20.33%	-
流动比率	1.35	2.06	-
利息保障倍数	11.62	269.3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315.01	746,756.70	479.88%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2	2.84	-
存货周转率	2.10	1.8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49%	1.1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30%	24.9%	-
净利润增长率%	-54.63%	83.8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0,000,000	7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失业稳岗补	21,217.00
新型节能环保生物质导热油炉的研发与产业化	2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财政补贴	400,000.00
园区科技创新奖励	40,000.00
税收优惠免征的增值税	1,532.0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12,749.04
所得税影响数	119,835.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2,913.29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1,724,547.12	-	16,991,636.8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5,654,821.50	-	13,974,855.01
固定资产	35,312,058.57	35,312,058.57	37,093,298.11	37,093,298.11
其他应收款	1,180,084.76	1,180,084.76	391,731.67	391,731.67
其他应付款	2,726,417.96	2,726,417.96	6,725,031.14	6,725,031.14
管理费用	9,888,131.64	6,626,638.59	7,415,339.93	4,311,481.15
研发费用	-	3,261,493.05	-	3,103,858.7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的商业模式是依托于公司的核心技术、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丰富的行业经验，在经营上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向上游钢铁行业采购生产锅炉用的原材料，完成锅炉、压力容器、环保设备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通过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方式向化工、纺织、能源、钢铁、冶炼、医药、食品、造纸、建材、民用采暖等多个行业销售锅炉、压力容器和环保设备，并提供锅炉安装、售后服务，从中获得产品销售收入和相应服务收入。在参与招投标项目之前，公司组织研发人员和营销部门制作投标资料（包括项目可行性论证，技术方案，成本核算和报价等）；中标后签订合同，编制技术资料，报省质监局特种设备管理局审核（一个月周期），同时内部开始采购材料，在收到一定的预付款后安排生产，快装锅炉预计 2 至 3 个月生产完毕，大型流化床锅炉、余热锅炉等大型锅炉预计 6 至 12 个月生产完毕，然后通知客户付款到整个货款的 90-95%，最后安排运输交货。随后，公司将通知相关安装公司安装调试，售后回访了解使用情况。剩余的小部分货款作为质保金，在交货后一年后结清。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234,282.22 元，同比增加 22.30%，净利润 828,851.98 元，同比减少 54.63%。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形成集研发、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综合节能服务提供商，为客户量身设计整体系统优化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重大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2018 年，公司在着力开拓市场的同时，更加重视独立研发、整合技术和研发成果转化，积极通过合同能源管理等方式布局清洁能源综合利用和区域能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将进一步加大。

(二) 行业情况

随着我国节能减排、可再生能源利用政策的推行、大中型城市禁煤措施的实施和集中供热与热电联产的广泛应用，工业锅炉的产品结构、燃烧方式也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流化床锅炉、生物质锅炉、余热锅炉得到了较快地发展。燃煤工业锅炉向大容量、高参数、低排放方向发展，燃气锅炉、燃油锅炉、

电热锅炉也快速增长。由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燃煤工业锅炉的新增需求量逐年减少，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企业间相互压价销售，导致许多厂家经济效益逐年滑坡，这促使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提升市场竞争力。

从 2014 年开始，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禁止新建每小时 2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地区不得新建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地级以上城市建成区 2014 年要淘汰 30% 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随着大气污染防治国十条的实施，政府部门推出了如天然气增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环保电价、能耗强度控制等政策。从近期形势看，能源装备领域的技术改造升级也逐步成为治霾的重要抓手。根据国家环保政策要求，所有燃煤电厂、石油炼制企业催化裂化装置要安装脱硫设施，每小时 20 蒸吨及以上的燃煤锅炉要实施脱硫，除循环流化床锅炉以外的燃煤机组均应安装脱硝设施，而燃煤锅炉和工业窑炉现有除尘设施也要实施升级改造。

国际上，发达国家工业锅炉主要以燃气和燃油为主，燃煤工业锅炉很少，而且燃烧的是经过筛选的精煤，颗粒小而均匀、挥发份高、含灰量低，着火和燃尽较为容易，运行保证效率一般在 75%~80% 左右。与国际先进企业相比，我国锅炉产品的价格优势明显，我国锅炉产品以高性价比的竞争优势已经开始打入国际市场，出口到美国、日本、中东、非洲及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并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我国锅炉行业为市场充分竞争的行业。经过多年的市场选择，我国锅炉骨干企业综合优势明显，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在不同细分产品领域，只有少数几家具备研发、设计和生产能力，在锅炉细分产品市场体现为仅有少数竞争者的状态。经过对国外先进技术多年的研究、消化、吸收和改进，我国的锅炉行业技术水平取得巨大成就。在锅炉领域，我国已经基本实现了对国外产品的进口替代，甚至部分产品的技术水平已经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数据来源：《2014 年中国锅炉行业现状调研及发展趋势预测报告》）。

近几年来，我国锅炉市场国际化竞争日趋激烈，目前为止，已取得中国进口锅炉安全质量许可证书的境外企业已达 173 家，其中美国 26 家、英国 6 家、日本 13 家、韩国 21 家、意大利 15 家、德国 31 家等。另外目前中国已建立了 14 家合资或独资企业，大多生产油气锅炉，即上海三浦、杭州富尔顿、韶关正久、安阳方块、三北拉法克、北京庆东、北京菲斯曼、北京巴布科克、沈阳大通、山东前田、青岛荏原、在宇、昆山大震、九江克莱顿。同时进口锅炉越来越多，占据了相当的市场份额。面对这种新的形势，对整个市场而言竞争会日益加剧，同时也会促使优秀且具有高持续发展力的企业脱颖而出。自 2003 年以来到现在，中国工业锅炉行业规模由当初 500 多家企业发展到 5000 多家，行业目前处于完全市场竞争形势。公司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拥有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同时对于区域市场特别是中南地区，如两湖、江西、两广、云南等地市场的精准开发能力及新产品推广的把控能力超越同行，在锅炉质量监控方面具有市场竞争地位，已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位于行业内同规模的竞争者前列。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44,055.57	1.30%	5,566,805.01	5.30%	-74.06%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5,187,055.98	13.71%	11,724,547.12	11.17%	29.53%
存货	23,175,265.33	20.92%	20,632,228.42	19.65%	12.3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33,357,784.61	30.12%	35,312,058.57	33.63%	-5.53%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2,000,000.00	1.81%	-	-	-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款项	10,007,421.48	9.04%	4,825,071.26	4.60%	107.40%
预收款项	22,976,895.38	20.74%	11,629,363.6	11.08%	97.5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较上年减少 4,122,749.44 元, 减少 74.06%, 系本年度股东第二次分红 5,880,000.00 元所致;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3,462,508.86 元, 增长 29.53%, 主要是应收票据增加 2,020,298.53 元, 且公司为加大销售力度, 对客户付款方式予以适当宽松政策所致;
 预付款项较上年增加 5,182,350.22 元, 增加 107.4%, 系公司订单增加, 从而加大生产材料的采购, 预付供应商的材料款相应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较上年增加 11,347,531.78 元, 增加 97.58%, 系本年加强营销力度, 公司订单增加, 收取客户定金与货款增加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1,234,282.22	-	50,070,792.03	-	22.30%
营业成本	46,064,622.70	75.23%	34,374,285.82	68.65%	34.01%
毛利率%	24.77%	-	31.35%	-	-
管理费用	7,385,880.70	12.08%	6,626,638.59	13.23%	11.61%
研发费用	3,132,756.64	5.12%	3,261,493.05	6.51%	-3.95%
销售费用	2,240,658.09	3.66%	2,354,586.12	4.70%	-4.84%
财务费用	-78,700.29	0.00%	-35,153.18	0.00%	123.88%
资产减值损失	1,425,214.61	2.33%	1,676,764.41	3.35%	-15%
其他收益	812,749.04	1.33%	1,939.81	0.01%	41,798.38%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618,827.22	1.01%	556,850.83	1.11%	11.13%
营业外收入	-	-	1,348,751.00	-2.69%	-
营业外支出	-	-	-	-	-
净利润	828,851.98	1.35%	1,826,855.07	3.65%	-54.6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1,163,490.99 元, 增长 22.30%, 系本年度继续加强营销力度, 客户订单增加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11,690,336.88 元，增长 34.01%，系一方面是本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1,163,490.19 元，增长 22.30%，另一方面是本年度员工工资较上年增加 1,968,007.06 元，增长 66.04% 所致；

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759,242.11 元，增加 11.46%，系本年度一方面工资较上年增加 477,657.17 元，另一方面中介费用较上年增加 406,279.56 元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 43,547.11 元，减少 123.88%，系本年度理财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较上年增加 810,809.23 元，增加 41798.38%，系本年度将营业外收入中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重分类至其他收益所致，上年度政府补助列在营业外收入所致。

净利润较上年减少 998,003.09 元，减少 54.63%，系本年度营业收入的增长小于营业成本的增长，且管理费用也有所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0,080,046.04	49,394,093.70	21.63%
其他业务收入	1,154,236.18	676,698.33	70.57%
主营业务成本	45,735,749.88	34,223,390.18	33.64%
其他业务成本	328,872.82	150,895.64	117.95%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燃煤锅炉	18,514,509.78	30.24%	20,765,453.09	41.47%
燃油（气）锅炉	33,756,183.25	55.13%	20,907,618.76	41.76%
余热锅炉	120,689.66	0.20%	538,461.53	1.08%
循环流化床	2,132,077.45	3.48%	3,000,854.70	5.99%
锅炉安装劳务	4,477,136.45	7.31%	1,541,218.45	3.08%
其他	1,079,449.45	1.76%	3,317,185.5	6.6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北地区	1,132,962.51	1.85%	689,004.03	1.38%
华南地区	24,904,465.28	40.67%	22,815,065.53	45.57%
华东地区	145,631.06	0.24%	1,382,053.35	2.76%
华中地区	27,717,931.47	45.27%	21,676,455.45	43.29%
西南地区	1,387,455.06	2.27%	1,599,991.45	3.19%
西北地区	4,791,600.66	7.83%	1,908,222.22	3.81%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市场主要还是分布在华南与华中地区，燃油气锅炉同比增长 32.02%，主要是国家环

保政策的趋严与公司加大对节能环保锅炉的推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	4,878,600.00	7.97%	否
2	新疆节源暖通设备有限公司	3,173,971.00	5.18%	否
3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130,000.00	5.11%	否
4	肇庆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996,105.13	4.89%	否
5	中山市利达莱纺织制衣有限公司	2,540,000.00	4.15%	否
合计		16,718,676.13	27.3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余市一诺工贸有限公司	6,612,506.30	12.85%	否
2	安阳市力强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3,471,051.25	6.74%	否
3	新余市益永工贸有限公司	2,207,393.26	4.29%	否
4	江阴市无缝钢管总厂	2,061,656.75	4.01%	否
5	无锡市前洲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1,340,810.20	2.60%	否
合计		15,693,417.76	30.49%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315.01	746,756.70	47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348.64	-2,246,630.00	-17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9,413.09	-	-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3,583,558.31，增长 479.88%，系公司本年度销售增长的同时加大回款力度，现金回款较上年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3,992,978.64 元，增长 177.73%，系本期收回理财投资 400 万元所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0,199,413.09 元，系本年度股东两次分红为 12,180,000.00 元，本年度滚动流动借款 10,300,000.00 元，滚动流动还款 9,030,000.00 元，利息支出 19,413.09 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湖南长宏南雁锅炉修理安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4006985857162
住所：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3号
法定代表人：曹希新
注册资本：190.00 万元
股权结构：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股 100%
成立日期：2010 年 1 月 8 日

经营范围：锅炉的安装、改造、维修；锅炉、压力容器、锅炉配件的销售。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余额 15,187,055.98 元，上期余额 11,724,547.12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余额 3,167,791.29 元，上期余额 5,654,821.50 元；

“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本期余额 33,357,784.61 元，上期余额 35,312,058.57 元；

“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本期余额 0 元，上期余额 0 元；

“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本期余额 650,599.10 元，上期余额 1,180,084.76 元；

“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本期余额 8,848,035.03 元，上期余额 2,726,417.96 元；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 7,385,880.70 元，上期 6,626,638.59 元；

单列“研发费用”，本期 3,132,756.64 元，上期 3,261,493.05 元。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诚信经营，规范管理，合法纳税，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作为一家从事环保领域工作的企业，公司致力于开发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在寻求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以社会责任为己任，为守护人类赖以生存的家园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拥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与独立经营所需的资源，所属行业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的自主品牌知名度不断提高，研发与销售团队逐渐成熟且稳定。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风险

传统工业锅炉的新增需求量逐年减少，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环保型工业锅炉的需求量增多。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锅炉分会和国家统计局统计的数据，自 2003 年以来到现在，中国工业锅炉行业规模由当初 500 多家企业发展到 5,000 多家。随着现代企业制度的推进实施，工业锅炉行业企业的改组、改造、兼并、联合步伐加快，企业集团和股份制企业将逐渐增多。如果不能在未来的发展中持续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品牌影响力、确保行业领先地位，企业将有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持续对销售、市场、研发、生产、实施、售后、财务等各个环节的严格把关和不断的管理提升，不断壮大自己，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扩张。持续提升营业收入规模和资产规模。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致使应收账款不能收回，将对公司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和催收制度，针对应收账款做出了详尽的回款计划，组织专人进行应收账款的管理。同时，加强对主营业务的管控力度，注重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促进应收账款的回款速度。

3、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享有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按 15%征收的政策，如果国家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被持续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将不能享受上述有关增值税和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化方向，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不断保持在技术上的领先及创新优势，确保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最大程度降低该种风险发生的可能。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继续加剧

受国家宏观经济波动影响，钢材市场价格波动加剧，对公司成本管理提高了要求，公司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应对，并取得一定成效，但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依然存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原辅材料市场走势，加强与主要供应商的联系，加强信息搜集与调研，增强采购工作的预见性，把握好采购时机。批量物资全部纳入招标采购范围，严格按照招投标流程、管理制度和验收标准执行和验收，从源头上提高材料采购质量，降低采购成本。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曹希新	资金借入	4,000,000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6日	2019-005
吴四娥	资金借入	2,000,000	尚未履行	2019年4月26日	2019-005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与关联方曹希新、吴四娥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向大股东借入资金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

力。此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没有履行决策和披露程序，之后将予以改正并向投资者道歉；

公司当时资金紧张，向股东借款，股东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公司为纯受益行为。此举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可解决公司临时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有积极影响。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曹希新、吴四娥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两人在行使股东权利和董事权利时，采取一致行动。

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约定，未有任何违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338,000	34.76%	0	24,338,000	34.7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05,000	21.44%	0	15,005,000	21.44%	
	董事、监事、高管	15,160,000	21.65%	0	15,160,000	21.6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662,000	65.23%	0	45,662,000	65.2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5,105,000	64.44%	0	45,105,000	64.44%	
	董事、监事、高管	45,612,000	65.16%	0	45,612,000	65.16%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0,000,000	-	0	7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3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吴四娥	30,070,000	0	30,070,000	42.96%	22,552,500	7,517,500
2	曹希新	30,040,000	0	30,040,000	42.91%	22,552,500	7,487,500
3	曹亚	3,515,000	48,000	3,563,000	5.09%	0	3,563,000
4	曹捷	3,514,000	98,000	3,612,000	5.16%	0	3,612,000
5	肖俭媛	1,000,000	0	1,000,000	1.43%	0	1,000,000
合计		68,139,000	146,000	68,285,000	97.55%	45,105,000	23,18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曹希新与吴四娥为夫妻关系，曹捷与曹亚是曹希新与吴四娥的女儿。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曹希新、吴四娥夫妇。

曹希新，男，196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2007年毕业于湖南交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1983年至2004年从事个体经营业务，从事过煤炭、钢材、废钢等商品的经营活动，2004年至2010年任衡阳长宏锅炉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2009年至2014年任湖南长宏锅炉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4月起任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吴四娥，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年至2004年从事个体经营业务；2004年至2010年任衡阳长宏锅炉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至2014年任湖南长宏锅炉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4月起任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曹希新、吴四娥系夫妻关系。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曹希新、吴四娥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期，曹希新持有公司3004万股，占股份总数42.91%，吴四娥持有公司3,007万股，占股份总数42.96%，合计持有股份总数的85.87%，拥有绝对控股权，且曹希新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吴四娥担任副董事长，曹希新、吴四娥全面地规划、统筹和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在公司运作中发挥着很大的作用。曹希新、吴四娥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两人在行使股东权利和董事权利时，采取一致行动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2,000,000.00	7%	2018.06.11-2018.07.05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300,000.00	4.35%	2018.07.12-2018.07.19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300,000.00	4.35%	2018.07.23-2018.07.31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700,000.00	4.35%	2018.07.30-2018.08.06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900,000.00	4.35%	2018.07.31-2018.08.07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100,000.00	4.35%	2018.08.08-2018.08.15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0	4.785%	2018.08.29-2018.09.1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0	4.785%	2018.08.29-2018.09.1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520,000.00	4.785%	2018.08.29-2018.09.13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400,000.00	4.785%	2018.08.29-2018.09.13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210,000.00	4.785%	2018.09.19-2018.09.3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300,000.00	4.785%	2018.10.10-2018.11.01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1,700,000.00	4.785%	2018.10.22-2018.11.01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	4.89984%	2018.11.15-2018.11.3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550,000.00	4.89984%	2018.11.15-2018.11.30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100,000.00	4.35%	2018.12.26-2019.01.03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500,000.00	4.35%	2018.12.26-2019.01.03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1,000,000.00	4.35%	2018.12.27-2019.01.03	否
银行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	400,000.00	4.35%	2018.12.27-2019.01.03	否
合计	-	11,03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6 月 19 日	0.90	-	-
2018 年 10 月 29 日	0.84	-	-
合计	1.74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曹希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年8月	大专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吴四娥	董事	女	1968年12月	高中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王建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3年3月	大专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周跃兵	董事	男	1984年9月	本科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张齐亿	董事	男	1986年7月	本科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曹时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7年7月	大专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甘功高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年2月	大专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牛庆好	监事会主席	男	1972年4月	大专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刘政	监事	男	1983年6月	本科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黄东敏	职工监事	女	1979年11月	高中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唐莉萍	财务总监	女	1977年5月	大专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唐跃宇	董事会秘书	男	1983年7月	本科	2017年5月-2020年5月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曹希新、吴四娥为夫妻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吴四娥	董事	30,070,000	0	30,070,000	42.96%	0
曹希新	董事长兼总经理	30,040,000	0	30,040,000	42.91%	0
王建伟	董事兼副总经理	300,000	0	300,000	0.43%	0
周跃兵	董事	50,000	0	50,000	0.07%	0
张齐亿	董事	40,000	0	40,000	0.06%	0
曹时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40,000	0	40,000	0.06%	0
甘功高	董事兼副总经理	40,000	0	40,000	0.06%	0
牛庆好	监事会主席	80,000	0	80,000	0.11%	0
刘政	监事	30,000	0	30,000	0.14%	0
黄东敏	职工监事	40,000	0	40,000	0.04%	0
唐莉萍	财务总监	0	0	0	0.00%	0

唐跃宇	董事会秘书	42,000	0	42,000	0.06%	0
合计	-	60,772,000	0	60,772,000	86.9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4	14
生产人员	72	74
销售人员	30	30
技术人员	31	31
财务人员	6	6
员工总计	153	15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2	2
本科	28	28
专科	64	66
专科以下	59	59
员工总计	153	15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人员变动及人员结构</p>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职员工 155 人。2018 年期末较期初增加人员 2 人，生产人员增加 2 人。</p> <p>2、员工培训</p> <p>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公司文化理念培训、新员工试用期间岗位技能培训实习、在职</p>

员工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雇员之薪酬包括薪金、津贴等。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

4、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相关的社会保险制度，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同时，公司根据战略规划，调整并优化了部分部门架构及职能，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并在实际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合法权利及平等地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所有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2	①：2018年4月12日举行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2017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事项； ②：2018年8月6日举行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 2018 年半年报等相关事项。
监事会	2	①：2018 年 4 月 12 日举行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事项； ②：2018 年 8 月 6 日举行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018 年半年报等相关事项。
股东大会	2	①：2018 年 5 月 7 日举行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事项； ②：2018 年 9 月 18 日举行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半年报等相关事项。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均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明确。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监事会成员的产生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公司做好年度股东大会的安排组织工作；
2、公司做好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及时编制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3、公司做好公司网站和信箱管理工作。公司将充分借用互联网公平、便捷、低成本、信息量大、易于存储和查寻、可以互动等优点，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4、公司做好投资者咨询电话的接听工作。公司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便于公司投资者的咨询、沟通和联系。
5、公司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做好投资者的调研、现场参观接待工作，合理、妥善地安排调研、参观过程，使调研和参观人员及时了解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同时注意避免在参观过程中使参观者有机会得到未公开的重要信息。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及薪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与员工签订有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3、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商标、专利权等资产的所有权及使用权，权属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设有技术中心、市场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各职能部门，且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了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对定期报告的责任追究进行了规定。在报告期内，公司能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并发布公司年度报告。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19）第 446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9-04-26
注册会计师姓名	文爱凤 王培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宏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宏科技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宏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三、 其他信息 <p>长宏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宏科技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宏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宏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宏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宏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宏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宏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

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文爱凤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 培

中国，上海

2019年4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	1,444,055.57	5,566,805.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	15,187,055.98	11,724,547.12
其中：应收票据		3,205,898.53	1,185,600.00
应收账款		11,981,157.45	10,538,947.12
预付款项	5.3	10,007,421.48	4,825,071.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	650,599.10	1,180,084.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5	23,175,265.33	20,632,228.4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	1,558,184.16	-
流动资产合计		52,022,581.62	43,928,736.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	33,357,784.61	35,312,058.5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	22,414,931.19	23,007,992.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	1,032,512.61	810,676.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0	1,932,500.00	1,93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37,728.41	61,063,227.04
资产总计		110,760,310.03	104,991,963.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1	2,000,000.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2	3,167,791.29	5,654,821.50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67,791.29	5,654,821.50
预收款项	5.13	22,976,895.38	11,629,363.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4	712,418.20	536,124.76
应交税费	5.15	725,838.36	797,174.05
其他应付款	5.16	8,848,035.03	2,726,417.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430,978.26	21,343,901.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8,430,978.26	21,343,901.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17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8	517,178.81	517,178.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9	1,363,447.46	1,301,14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0	448,705.50	11,829,734.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329,331.77	83,648,061.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329,331.77	83,648,06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760,310.03	104,991,963.61

法定代表人：曹希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莉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052.27	5,111,585.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1	10,727,303.89	10,834,088.50
其中：应收票据		2,779,690.13	1,185,600.00
应收账款		7,947,613.76	9,648,488.50
预付款项		10,007,421.48	4,825,071.26
其他应收款	13.2	650,599.10	1,175,932.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175,265.33	20,586,087.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0,000.00	-
流动资产合计		46,710,642.07	42,532,764.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3	1,900,000.00	1,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357,784.61	35,312,058.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414,931.19	23,007,992.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4,492.07	768,976.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2,500.00	1,93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599,707.87	62,921,527.31
资产总计		107,310,349.94	105,454,292.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67,791.29	5,654,821.50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67,791.29	5,654,821.50

预收款项		22,199,305.38	10,810,713.60
应付职工薪酬		712,418.20	536,124.76
应交税费		661,435.56	815,513.46
其他应付款		6,670,143.41	4,434,526.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311,093.84	22,251,699.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5,311,093.84	22,251,699.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2,363.39	512,363.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3,447.46	1,269,022.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445.25	11,421,20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999,256.10	83,202,59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310,349.94	105,454,292.0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234,282.22	50,070,792.03
其中：营业收入	5.21	61,234,282.22	50,070,792.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615,455.00	49,513,941.20
其中：营业成本	5.21	46,064,622.70	34,374,285.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2	1,257,771.59	1,254,705.20
销售费用	5.23	2,240,658.09	2,354,586.12
管理费用	5.24	7,385,880.70	6,626,638.59
研发费用	5.25	3,132,756.64	3,261,493.05
财务费用	5.26	-78,700.29	-35,153.18
其中：利息费用		58,287.51	7,100.00
利息收入		152,028.60	59,027.53
资产减值损失	5.27	1,425,214.61	1,676,764.41
加：其他收益	5.28	812,749.04	1,939.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		-2,561.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8,827.22	556,850.83
加：营业外收入		-	1,348,751.00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827.22	1,905,601.83
减：所得税费用	5.30	-210,024.76	78,74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8,851.98	1,826,855.0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8,851.98	1,826,855.0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8,851.98	1,826,855.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8,851.98	1,826,85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3

法定代表人：曹希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莉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4	56,757,145.77	48,529,573.58
减：营业成本	13.4	41,831,072.79	32,925,564.17
税金及附加		1,241,537.75	1,249,389.60
销售费用		2,240,658.09	2,354,586.12
管理费用		7,273,305.27	6,517,312.03
研发费用		3,132,756.64	3,261,493.05
财务费用		-78,370.09	-34,739.36
其中：利息费用		58,287.51	7,100.00
利息收入		151,583.40	58,518.71
资产减值损失		1,168,672.11	1,598,113.50
加：其他收益		771,217.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1.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8,730.21	655,293.47
加：营业外收入			1,293,751.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8,730.21	1,949,044.47
减：所得税费用		-225,515.42	89,607.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4,245.63	1,859,437.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4,245.63	1,859,437.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063,323.64	63,947,453.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	5,319,160.99	8,930,70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82,484.63	72,878,15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915,014.41	40,174,391.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62,977.50	7,085,84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00,731.93	4,783,88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	11,273,445.78	20,087,27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52,169.62	72,131,39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315.01	746,756.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42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4,428.64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0.00	2,251,6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6,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8,080.00	2,251,6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348.64	-2,246,63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1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29,41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9,413.0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22,749.44	-1,499,87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6,805.01	7,066,678.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4,055.57	5,566,805.01

法定代表人：曹希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莉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29,017.11	62,314,02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2,715.79	8,875,19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691,732.90	71,189,221.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30,614.71	38,725,719.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62,977.50	7,085,84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04,152.98	4,738,58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2,456.03	19,861,58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40,201.22	70,411,74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531.68	777,48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5,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428.6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4,428.64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0.00	2,251,6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6,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8,080.00	2,251,63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348.64	-2,246,63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1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29,41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9,413.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1,532.77	-1,469,14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1,585.04	6,580,734.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0,052.27	5,111,585.0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517,178.81				1,301,148.41		11,829,734.52		83,648,06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2,125.51		64,543.56		32,418.0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517,178.81				1,269,022.90		11,894,278.08		83,680,47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24.56		-11,445,572.58		-11,351,148.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8,851.98		828,851.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4,424.56	-12,274,424.56		-12,1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4,424.56	-94,424.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180,000.00		-12,18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517,178.81			1,363,447.46		448,705.50		72,329,331.77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	-	-	517,178.81	-	-	-	1,115,204.70		10,188,823.16	-	81,821,206.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	-	-	517,178.81	-	-	-	1,115,204.70		10,188,823.16	-	81,821,206.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85,943.71		1,640,911.36	-	1,826,85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6,855.07	-	1,826,85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943.71		-185,943.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943.71		-185,943.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70,000,000.00	-	-	-	517,178.81	-	-	-	1,301,148.41		11,829,734.52	-	83,648,061.74

法定代表人：曹希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莉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512,363.39				1,269,022.90		11,421,206.13	83,202,592.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32,418.05	32,418.0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512,363.39				1,269,022.90		11,453,624.18	83,235,01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424.56		-11,330,178.93	-11,235,754.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245.63	944,245.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424.56		-12,274,424.56	-12,1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4,424.56		-94,424.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180,000.00	-12,18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512,363.39				1,363,447.46		123,445.25	71,999,256.1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000,000.00	-	-	-	512,363.39	-	-	-	1,083,079.19		9,747,712.79	81,343,15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000,000.00	-	-	-	512,363.39				1,083,079.19		9,747,712.79	81,343,15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943.71		1,673,493.34	1,859,437.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9,437.05	1,859,437.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943.71		-185,943.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943.71		-185,943.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70,000,000.00	-	-	-	512,363.39	-	-	-	1,269,022.90		11,421,206.13	83,202,592.42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9 月 2 日下达的《关于同意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4]1308 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长宏科技，股票代码：831148。

本公司前身为湖南长宏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宏有限”），系由曹希新、吴四娥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共同出资组建。长宏有限 2014 年 2 月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长宏有限整体变更为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0 万元人民币，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湖南长宏锅炉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共折合为 7,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4）第 00013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 43040000005294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400687436942R，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总部地址为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法定代表人为曹希新。

经营范围：A 级锅炉制造及销售；D 类第一类压力容器、第二类低中压力容器设计、制造及销售；锅炉配件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从事锅炉、压力容器、环保设备等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其它工程服务。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19 年 4 月 26 日。

1.2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 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3.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3.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 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 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 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 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 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 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 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 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 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 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 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 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 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 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 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 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 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3.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3.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3.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3.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3.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3.7.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9.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 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10 金融工具

3.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0.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 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 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10.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 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 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 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0.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10.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金融工具 (续)

3.10.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3.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应收款项（续）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应收款项难以收回，期末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存货

3.12.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2.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3 持有待售资产

3.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 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3 持有待售资产(续)

3.13.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 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 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 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 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 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长期股权投资

3.14.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3.14.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4.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4.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14.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14.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14.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4 长期股权投资 (续)

3.14.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 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 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3.14.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否则,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50	5	1.90-3.17

3.16 固定资产

3.16.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6.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18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 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9 无形资产

3.19.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和系统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权限
商标	10 年	有关法律规定
系统软件使用权	10 年	实际使用年限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9 无形资产(续)

3.19.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20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3.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2 职工薪酬

3.22.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 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3.22.2 离职后福利

3.22.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22.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 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 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2 职工薪酬(续)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 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22.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22.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 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 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23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 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3.24.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3.24.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 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 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 (1) 期权的行权价格; (2) 期权的有效期; (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4) 股价预计波动率; (5) 股份的预计股利; (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 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 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 (如服务期限等), 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24.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 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3.24.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 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 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5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 确认相关的收入。

3.25.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 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5.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收入的实现。

3.24.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 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26 政府补助

3.2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6 政府补助(续)

3.2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26.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难以区分的, 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6.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26.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 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 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6.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不予确认。

3.28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8.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8.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9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3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34.1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本期余额 15,187,055.98 元, 上期余额 11,724,547.12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期余额 3,167,791.29 元, 上期余额 5,654,821.50 元; “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 本期余额 33,357,784.61 元, 上期余额 35,312,058.57 元; “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 本期余额 0 元, 上期余额 0 元; “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 本期余额 650,599.10 元, 上期余额 1,180,084.76 元; “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 本期余额 8,848,035.03 元, 上期余额 2,726,417.96 元; 调减“管理费用”, 本期 7,385,880.70 元, 上期 6,626,638.59 元; 单列“研发费用”, 本期 3,132,756.64 元, 上期 3,261,493.05 元。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0%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80%为 纳税基准	1.2%
	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 8 块

子公司湖南长宏南雁锅炉安装修理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

4.2 税收优惠

1、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为: GR201743000528, 有效期为三年。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本公司符合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法定条件, 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根据 2018 年 9 月财政部发布的财税〔2018〕9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 形成无形资产的, 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452.21	64,124.29
银行存款	1,374,603.36	5,502,680.72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444,055.57	5,566,805.0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5.1.1 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的款项。

5.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05,898.53	1,185,600.00
应收账款	11,981,157.45	10,538,947.12
合计	15,187,055.98	11,724,547.12

5.2.2 应收票据

5.2.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05,898.53	1,185,6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205,898.53	1,185,600.00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2.2.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800,000.00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3 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70,514.70	100.00	6,289,357.25	34.42	11,981,157.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270,514.70	100.00	6,289,357.25	34.42	11,981,157.45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22,423.69	100.00	4,983,476.57	32.11	10,538,947.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5,522,423.69	100.00	4,983,476.57	32.11	10,538,947.1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875,290.94	493,764.55	5.00
1 至 2 年	1,108,388.50	110,838.85	10.00
2 至 3 年	497,132.92	99,426.58	20.00
3 至 4 年	2,113,005.00	1,056,502.50	50.00
4 至 5 年	739,362.84	591,490.27	80.00
5 年以上	3,937,334.50	3,937,334.50	100.00
合计	18,270,514.70	6,289,357.25	/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应收账款(续)

5.2.3.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05,880.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 元。

5.2.3.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136.00
-----------	-----------

5.2.3.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茂名市长晟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7,762.00	5 年以上	18.71
湘西鸿瑞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91,000.00	1 年以内	11.99
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9,200.00	1 年以内	10.50
湘西鸿瑞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39,000.00	3-4 年	4.59
广东新睿能源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1,440.00	1 年以内	4.17
合计		9,128,402.00		49.96

5.2.3.4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2.3.5 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或负债的情况。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预付账款

5.3.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007,421.48	100.00	4,825,071.26	100.00
1~2 年			-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10,007,421.48	100.00	4,825,071.2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5.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无锡市前洲无缝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0,420.10	一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新余市一诺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2,200.00	一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安阳市力强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2,391.22	一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江阴市无缝钢管总厂	非关联方	541,438.15	一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瓦房店永宁机械厂	非关联方	519,442.00	一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合计		4,505,891.47	/	/

5.4 其他应收款

5.4.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0,599.10	1,180,084.76
合计	650,599.10	1,180,084.7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4 其他应收款 (续)

5.4.2 其他应收款

5.4.2.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7,630.38	100.00	307,031.28	32.06	650,599.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57,630.38	100.00	307,031.28	32.06	650,599.1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9,918.11	100.00	309,833.35	20.79	1,180,084.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489,918.11	100.00	309,833.35	20.79	1,180,084.76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205.95	25,010.30	5.00
1 至 2 年	83,003.83	8,300.38	10.00
2 至 3 年	75,000.00	15,000.00	20.00
3 至 4 年	76,600.00	38,300.00	50.00
4 至 5 年	12,000.00	9,600.00	80.00
5 年以上	210,820.60	210,820.60	100.00
合计	957,630.38	307,031.28	/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其他应收款（续）

5.4.2 其他应收款（续）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 3.11

组合中，无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无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2.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02.07 元。

5.4.2.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5.4.2.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供应商款	373,936.43	949,300.00
保证金	104,800.00	93,897.51
其他	478,893.95	446,720.60
合计	957,630.38	1,489,918.11

5.4.2.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省电力公司衡阳城南供电局	电费	151,639.84	一年以内	15.83	7,581.9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督导费	100,000.00	一年以内	10.44	5,000.00
江苏乾峰顺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76,000.00	3-4 年	7.94	38,000.00
大连阳光锅炉辅机有限公司	货款	66,000.00	2-3 年	6.89	13,200.00
段承培	居间服务费	50,000.00	一年以内	5.22	2,500.00
合计		443,639.84		46.33	66,281.99

5.4.2.6 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5.4.2.7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存货

5.5.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959,237.50		9,959,237.50	9,042,162.41		9,042,162.41
在产品	7,418,485.64		7,418,485.64	6,658,549.02		6,658,549.02
库存商品	5,212,945.87		5,212,945.87	4,375,345.53		4,375,345.53
低值易耗品	584,596.32		584,596.32	556,171.46		556,171.46
合 计	23,175,265.33		23,175,265.33	20,632,228.42		20,632,228.42

5.5.2 本期存货无跌价准备。

5.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的企业所得税	18,184.16	
银行理财产品	1,540,000.00	
合计	1,558,184.1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7 固定资产

5.7.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357,784.61	35,312,058.5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357,784.61	35,312,058.57

5.7.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291,839.15	13,244,680.18	404,490.00	1,033,456.90	51,974,466.23
2.本期增加金额		292,756.40		4,926.78	297,683.18
(1) 购置		292,756.40		4,926.78	297,683.1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7,291,839.15	13,537,436.58	404,490.00	1,038,383.68	52,272,149.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027,172.82	8,322,608.21	384,265.50	928,361.13	16,662,407.66
2.本期增加金额	1,046,763.48	1,174,568.12	-	30,625.54	2,251,957.14
(1) 计提	1,046,763.48	1,174,568.12	-	30,625.54	2,251,957.14
(2) 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073,936.30	9,497,176.33	384,265.50	958,986.67	18,914,364.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17,902.85	4,040,260.25	20,224.50	79,397.01	33,357,784.61
2.期初账面价值	30,264,666.33	4,922,071.97	20,224.50	105,095.77	35,312,058.57

5.7.2.1 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7.2.2 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5.7.2.3 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653,084.73

5.7.2.4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无形资产

5.8.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系统软件	研发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046,845.00	123,800.00	151,324.79	1,499,999.99	26,821,969.78
2.本期增加金额				94,077.68	94,077.68
(1)购置					
(2)内部研发				94,077.68	94,077.6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5,046,845.00	123,800.00	151,324.79	1,594,077.67	26,916,047.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14,345.05	72,346.83	77,285.81	450,000.00	3,813,977.69
2.本期增加金额	500,936.88	12,380.04	15,197.88	158,623.78	687,138.58
(1)计提	500,936.88	12,380.04	15,197.88	158,623.78	687,138.5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715,281.93	84,726.87	92,483.69	608,623.78	4,501,116.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331,563.07	39,073.13	58,841.10	985,453.89	22,414,931.19
2.期初账面价值	21,832,499.95	51,453.17	74,038.98	1,049,999.99	23,007,992.09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9.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96,388.53	970,448.01	5,293,309.93	810,676.38
可抵扣亏损	413,764.02	62,064.60		
合计	7,010,152.55	1,032,512.61	5,293,309.93	810,676.38

5.9.2 公司无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桂花树款	1,932,500.00	1,932,500.00
合计	1,932,500.00	1,932,500.00

5.11 短期借款

5.11.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5.11.2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5.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12.1 按项目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67,791.29	5,654,821.50
合计	3,167,791.29	5,654,821.50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续)

5.12.2 应付账款情况

5.12.2.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48,962.29	4,269,530.76
1 年以上	1,118,829.00	1,385,290.74
合 计	3,167,791.29	5,654,821.50

5.12.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众安达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229,426.00	质保金未到期
河北净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8,000.00	质保金未到期
长沙市环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83,984.00	质保金未到期
丹东市无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82,500.00	质保金未到期
郑州市长兴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65,860.00	质保金未到期
合 计	659,770.00	

5.13 预收款项

5.13.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439,776.38	6,716,784.60
1 年以上	5,537,119.00	4,912,579.00
合 计	22,976,895.38	11,629,363.60

5.13.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益阳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因客户原因项目暂停
祁阳县永大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356,620.00	因客户原因项目暂停
惠州市爱洁洗涤有限公司	324,000.00	因客户原因项目暂停
广州万友砼结构构件有限公司	308,860.00	因客户原因项目暂停
湖南省文之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40,000.00	因客户原因项目暂停
合 计	1,829,480.00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14 应付职工薪酬

5.14.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0,358.95	9,201,853.85	9,022,274.24	739,938.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234.19	937,982.90	941,269.07	-27,520.36
合计	536,124.76	10,139,836.75	9,963,543.31	712,418.20

5.14.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7,308.32	8,442,828.73	8,258,130.85	742,006.20
2.职工福利费	8,436.00	227,769.50	232,157.50	4,048.00
3.社会保险费	-5,385.37	500,848.90	501,579.17	-6,115.64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5,385.37	358,464.20	359,194.47	-6,115.64
2.工伤保险费		120,304.65	120,304.65	
3.生育保险费		22,080.05	22,080.05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406.72	30,406.7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60,358.95	9,201,853.85	9,022,274.24	739,938.56

5.14.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541.50	896,366.13	899,287.17	-24,462.54
2.失业保险费	-2,692.69	41,616.77	41,981.90	-3,057.82
合计	-24,234.19	937,982.90	941,269.07	-27,520.36

5.15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1,120.20	242,057.69
增值税	626,616.63	487,78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63.16	34,145.06
教育费附加	31,330.83	24,389.3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891.54	8,787.35
工会经费	16.00	8.00
合计	725,838.36	797,174.05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16 其他应付款

5.16.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48,035.03	2,726,417.96
合计	8,848,035.03	2,726,417.96

5.16.3 其他应付款

5.16.3.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行政借款	364,670.00	324,671.00
借款	8,334,100.13	2,334,100.13
其他	149,264.90	67,646.83
合计	8,848,035.03	2,726,417.96

5.16.3.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17 股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000,000.00	-	-	-	-	-	70,000,000.00

5.1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517,178.81			517,178.8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17,178.81			517,178.81

5.1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01,148.41	62,299.05		1,363,447.4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29,734.52	10,188,823.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64,543.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94,278.08	10,188,823.16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8,851.98	1,826,855.0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424.56	185,943.7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8,705.50	11,829,734.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5.21.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21.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21.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21.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21.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2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21.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080,046.04	45,735,749.88	49,394,093.70	34,223,390.18
其他业务	1,154,236.18	328,872.82	676,698.33	150,895.64
合计	61,234,282.22	46,064,622.70	50,070,792.03	34,374,285.82

其他说明:

5.2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309.44	212,772.97
教育费附加	146,649.61	151,980.65
其它	905,812.54	889,951.58
合计	1,257,771.59	1,254,705.20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2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448,817.49	1,478,475.77
工资	431,265.27	462,510.78
业务招待费	268,571.04	304,864.73
其它	92,004.29	108,734.84
合计	2,240,658.09	2,354,586.12

5.2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薪	2,107,263.23	1,629,606.06
医社保	848,115.59	753,047.36
中介费	3,237,141.94	2,830,862.38
差旅费	292,014.46	476,711.56
折旧费	104,139.94	116,802.58
福利费	200,557.11	169,538.00
业务招待费	61,459.80	47,628.55
其他	535,188.63	602,442.10
合计	7,385,880.70	6,626,638.59

5.2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3,378.06	1,354,038.81
直接投入	967,663.22	1,063,482.92
折旧费用	769,123.38	762,289.80
其他	62,591.98	81,681.52
合计	3,132,756.64	3,261,493.05

5.2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8,287.51	7,100.00
减:利息收入	152,028.60	59,027.53
利息净支出	-93,741.09	-51,927.53
汇兑损失		-
减:汇兑收益		444.23
汇兑净损失		-444.23
银行手续费	14,520.80	17,148.58
其他	520.00	70.00
合计	-78,700.29	-35,153.18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25,214.61	1,676,764.41
二、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1,425,214.61	1,676,764.41

5.28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免缴增值税	1,532.04	1,939.81
政府补助	811,217.00	
合计	812,749.04	1,939.81

5.29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561.00
合计	-	-2,561.00

5.30 所得税费用

5.30.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11.47	338,253.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1,836.23	-259,506.92
合计	-210,024.76	78,746.76

5.30.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8,827.22	1,905,601.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819.23	285,840.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44.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713.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71.29	21,149.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19.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加计扣除	-352,435.12	-244,611.98
所得税费用	-210,024.76	78,746.7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1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收入	3,314.17	59,314.16
政府拨款	813,317.00	1,348,751.00
租金收入	265,056.93	601,774.66
投标保证金退加及其他往来款等	4,237,472.89	6,920,862.62
合计	5,319,160.99	8,930,702.44

5.3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种费用	8,191,942.88	11,591,877.54
支付投标保证金及往来款	3,081,502.90	8,495,401.72
合计	11,273,445.78	20,087,279.26

5.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8,851.98	1,826,855.0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25,214.61	1,676,764.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51,957.14	2,238,648.05
无形资产摊销	687,138.58	678,580.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287.51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428.64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867.04	-259,50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43,036.91	-4,538,176.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84,353.20	-102,390.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34,550.98	-769,017.95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0,315.01	746,756.70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5.3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续)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44,055.57	5,566,805.0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566,805.01	7,066,678.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22,749.44	-1,499,873.30

5.33.2 本期无因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5.33.3 本期无因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5.33.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444,055.57	5,566,805.01
其中: 库存现金	69,452.21	64,124.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74,603.36	5,502,680.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4,055.57	5,566,805.0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34 政府补助

5.34.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失业稳岗补贴	21,217.00	其他收益	21,217.00
新型节能环保燃生物质导热油炉的研发与产业化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财政补贴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免缴增值税	1,532.04	其他收益	1,532.04
园区科技创新奖励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6 合并范围的变更

6.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7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7.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7.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长宏南雁锅炉修理安装有限公司	湖南省衡阳市	湖南省衡阳市雁峰区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	锅炉的安装、改造及维修; 锅炉、压力容器、锅炉配件的销售。	100.00		设立

本公司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一致;

公司无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形; 也无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公司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大于 50%, 并且在子公司董事会中表决权大于 50%, 能控对子公司实施控制。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本公司无代理或委托情况。

7.2 本公司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7.3 本公司无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贷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财务报表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无

(2) 利率风险：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

(3) 其他价格风险：无

2、信用风险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9.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曹希新	42.96	42.96
吴四娥	42.91	42.91
合计	85.87	85.87

本公司曹希新与吴四娥为夫妻，是一致行动人。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吴四娥。

9.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7.1 。

9.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9.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曹亚	占股 5%以上股东
曹捷	占股 5%以上股东

9.5 关联交易情况

9.5.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1,505.80	503,831.62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12 人。

9.5.2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见

关联方	本期公司借入	本期公司借出
曹希新	4,000,000.00	
吴四娥	2,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9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9.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9.6.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曹希新	4,789,721.50	789,721.50
其他应付款	吴四娥	3,544,378.63	1,544,378.63

9.7 关联租赁情况

9.7.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9.7.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无

9.7.3 关联方担保情况。

无

9.7.4 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0 承诺及或有事项

10.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10.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2 其他重要事项

12.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2.2 分部信息

12.2.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企业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 是指企业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无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组成部分, 公司无法取得各组成部份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为更好地理解本公司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 按行业、产品、地区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如 12.2.2。

12.2.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2.2.2.1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业	55,602,909.59	41,502,199.97
建筑安装业	4,477,136.45	4,233,549.91
合计	60,080,046.04	45,735,749.88

12.2.2.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燃煤锅炉	18,514,509.78	13,381,705.71
燃油(气)锅炉	33,756,183.25	25,499,293.68
余热锅炉	120,689.66	82,933.56
循环流化床	2,132,077.45	1,630,625.31
锅炉安装劳务	4,477,136.45	4,233,549.91
其他	1,079,449.45	907,641.71
合计	60,080,046.04	45,735,749.88

12.2.2.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北地区	1,132,962.51	844,053.74
华南地区	24,904,465.28	18,378,549.18
华东地区	145,631.06	146,000.00
华中地区	27,717,931.47	21,633,664.13
西南地区	1,387,455.06	953,650.70
西北地区	4,791,600.66	3,779,832.13
合计	60,080,046.04	45,735,749.88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1.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79,690.13	1,185,600.00
应收账款	7,947,613.76	9,648,488.50
合计	10,727,303.89	10,834,088.50

13.1.2 应收票据

13.1.2.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79,690.13	1,185,6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779,690.13	1,185,600.00

13.1.2.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00,000.00	

13.1.3 应收账款情况

13.1.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57,469.60	100.00	5,909,855.84	42.65	7,947,613.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857,469.60	100.00	5,909,855.84	42.65	7,947,613.7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1.3 应收账款情况（续）

13.1.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75,718.16	100.00	4,827,229.66	33.35	9,648,488.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475,718.16	100.00	4,827,229.66	33.35	9,648,488.50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44,798.84	297,239.94	5.00
1 至 2 年	986,970.50	98,697.05	10.00
2 至 3 年	402,357.92	80,471.58	20.00
3 至 4 年	1,887,805.00	943,902.50	50.00
4 至 5 年	729,962.84	583,970.27	80.00
5 年以上	3,905,574.50	3,905,574.50	100.00
合计	13,857,469.60	5,909,855.8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 3.11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1 应收账款 (续)

13.1.3.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82,626.18 元;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13.1.3.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1.3.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茂名市长晟油脂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7,762.00	5 年以上	24.66%
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9,200.00	1 年以内	13.85%
湘西鸿瑞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39,000.00	3-4 年	6.05%
广东新睿能源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1,440.00	1 年以内	5.4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昆玉城市建设投资经营	非关联方	630,000.00	3-4 年	4.55%
合计	∕	7,567,402.00		54.61%

13.1.3.5 公司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3.1.3.6 公司不存在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或负债的情况。

13.2 其他应收款

13.2.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0,599.10	1,175,932.76
合计	650,599.10	1,175,932.76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2.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6,926.38	100.00	306,327.28	32.01	650,599.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56,926.38	100.00	306,327.28	32.01	650,599.1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5,214.11	100.00	299,281.35	20.29	1,175,932.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75,214.11	100.00	299,281.35	20.29	1,175,932.76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205.95	25,010.30	5.00
1 至 2 年	83,003.83	8,300.38	10.00
2 至 3 年	75,000.00	15,000.00	20.00
3 至 4 年	76,600.00	38,300.00	50.00
4 至 5 年	12,000.00	9,600.00	80.00
5 年以上	210,116.60	210,116.60	100.00
合计	956,926.38	306,327.2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附注 3.11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2 其他应收款 (续)

13.2.2.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045.93 元。

13.2.2.2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13.2.2.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供应商预付款	373,936.43	949,300.00
保证金	104,800.00	93,897.51
其他	478,189.95	432,016.60
合计	956,926.38	1,475,214.11

13.2.2.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省电力公司衡阳城南供电局	电费	151,639.84	一年以内	15.83	7,581.9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督导费	100,000.00	一年以内	10.44	5,000.00
江苏乾峰顺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76,000.00	3-4 年	7.94	38,000.00
大连阳光锅炉辅机有限公司	货款	66,000.00	2-3 年	6.89	13,200.00
段承培	居间服务费	50,000.00	一年以内	5.22	2,500.00
合计		443,639.84		46.33	66,281.99

13.2.2.5 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13.2.2.6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3.2.2.7 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或负债情况。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3 长期股权投资

13.3.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0

13.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长宏南雁锅炉修理安装有限公司	1,900,000.00	-	-	1,900,000.00	-	-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1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3.4.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602,909.59	41,502,199.97	47,852,875.25	32,774,668.53
其他业务	1,154,236.18	328,872.82	676,698.33	150,895.64
合计	56,757,145.77	41,831,072.79	48,529,573.58	32,925,564.17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 补充资料

14.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2,749.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835.75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92,913.29	

14.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	0.0118	0.0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7%	0.0019	0.0019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希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唐莉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群

日期：2019 年 4 月 26 日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